

证券代码：872342

证券简称：华达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苏州华达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雪根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 报 告 内 容 披 露 于 全 国 中 小 企 业 股 份 转 让 系 统 信 息 披 露 平 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3-005）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派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拟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拟申请银行授信总额 7000 万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资金使用需求，拟申请不超过 7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集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：00 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（1）拟无偿使用关联方俞梅娣名下位于无锡市中山路 198A-1907 号和蠡湖香樟园 110-2303 房产。

（2）2023 年度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姚雪根、俞梅娣及其控制的关联方拟对公司提供免息财务资助，预计合计金额不超过 2,000.00 万元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董事长姚雪根与董事俞梅娣系夫妻关系；董事、副总经理狄科欣系董事长、总经理姚雪根与董事俞梅娣之女婿，董事姚雪根、俞梅娣、狄科欣与此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华达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华达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0日